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50)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基本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劉家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過去五年，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於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提供無障礙通道設施，已完成的工程詳情、具體工程開支及涉及人員數目為何；2015-2016年度，即將開展的「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工程項目詳情為何，具體工程開支及涉及人員數目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7)

答覆：

多年來，政府因應平等機會委員會的建議，為公共行人道(即由路政署保養的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設置無障礙通道設施(稱為「原有計劃」)。原有計劃餘下的154個項目仍在繼續進行，預計當中大部份會如期在2018年或之前分階段完成。截至2015年2月28日，這些項目有10個已經完工，74個在施工中，35個預期會在2015-16年度動工。至於餘下的35個項目的建造工程，則會在完成設計並獲區議會支持之後盡快展開。

2012年8月，政府推出新的「人人暢道通行」計劃，進一步優化現時由路政署保養的公共行人道的無障礙通道設施。公眾人士提出了在約250條公共行人道設置升降機的建議。我們在2013年上半年就落實區內由公眾提出的建議的優次，諮詢全港18區區議會。每區區議會已選出三條公共行人道為優先進行的項目(稱為「擴展計劃」)。我們已大致完成由區議會選出的優先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及勘察研究工作，並於2014年首季向各個區議會匯報研究結果和初步建議。經確定技術可行並獲有關區議會支持的項目已展開詳細設計工作，預計大部份的建造工程會於2017至2018年期間陸續完工。截至2015年2月28日，這些優先項目有一個在施工中，46個預期會在2015-16年度動工。至於餘下的10個優先項目的建造工程，則會在完成勘察研究及設計工作並獲有關區議會支持之後盡快展開。

2011-12、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用於實施「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開支分別為660萬元、2,850萬元、2.322億元及5.584億元(預算數字)，有關開支用於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勘察研究、設計、建造工程及監督建造工程。2015-16年度，「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預算開支為8.40億元。監督「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實施則由政府調派現有人手負責。

- 完 -